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（以下简称《条例》）规定，现发布《中国科学院西北生态环境资源研究院信息公开工作 2018 年度报告》。

本报告所列数据的统计日期为 201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。

一、概述

2018 年，西北生态环境资源研究院按照《中国科学院信息公开工作管理办法》要求，主动开展信息公开工作，切实做好信息公开工作。

（一）建立信息公开工作制度。为加强和规范研究所信息公开工作的组织管理，依照党和国家相关法规以及院信息公开管理办法，制定发布了《中国科学院西北生态环境资源研究院信息公开工作管理办法（试行）科生态发字〔2017〕19 号》，规范了西北研究院信息公开指南和申请公开信息工作流程。

（二）发挥网站在信息公开中的作用。根据工作需要，对信息公开板块进行了调整，按照中科院科学传播局的要求，在所网站首页导航栏增加了链接，对频道内容进行了规范的补充和完善，便于院内外用户获取信息。

开通了两个信息公开网络在线申请系统：《在线填写公民申请表》和《在线填写法人/组织申请表》，提供更加便利的信息公开渠道。

（三）按照中科院科学传播局的相关要求，提交了信息公开规范整改报告。

二、主动公开信息情况

（一）通过西北研究院网站公开信息情况。2018 年，西北研究院网站共发布全所各类信息 726 条，其中主动公开的规范性文件共 13 条，制发规范性文件共 15 件。

(二)通过官方新媒体平台公开信息情况。2018年,西北研究院官方微信“中科院西北生态环境资源研究院”发布各类文章730篇(条)。

(三)通过与主流媒体合作公开信息情况。2018年,各类媒体播发西北研究院相关信息150条。

三、依申请公开信息情况

2018年,西北研究院未收到信息公开申请事项。

四、下一步工作计划

2019年西北研究院将继续按照国家和中科院的要求,从以下方面持续推动信息公开工作:

一是加强信息发布、解读和回应。通过多种形式加大对科研工作重要政策、进展成效、先进典型的发布解读力度,积极回应群众关切;二是优化信息公开渠道平台。进一步整合优化网站栏目,不断拓展微信等新媒体发布渠道,加强与公众的互动交流。